

## 北京市大龙伟业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四季度房地产项目经营情况简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 年第四季度，公司实现签约面积 2,189.24 平方米，同比减少 86.19%；实现签约金额 1,673.63 万元，同比减少 91.14%。2016 年 1-12 月，公司累计实现签约面积 27,602.39 平方米，同比减少 8.49%；实现签约金额 37,815.80 万元，同比增加 1.60%。

报告期内，公司房地产出租总面积为 72,501 平方米，取得租金总收入 276.43 万元，同比减少 56.80%，出租率 28.10%，房地产每平方米月平均租金 45.23 元。租金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市大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诉北京龙润信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详见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中“第五节重要事项 一、(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尚未审理完毕，涉诉房地产出租面积 11,658.12 平方米，2016 年租金总金额 756.93 万元暂不予以进行收入确认。

报告期内，公司无新开工项目，无新增房地产项目储备。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竣工项目 1 项，竣工面积 48,854 平方米。2016 年 1-12 月，公司共计实现竣工项目 1 项，竣工面积 48,854 平方米。

由于销售过程中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上述销售数据可能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相关阶段性数据仅供投资者参考。

特此公告。

北京市大龙伟业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